

收回441802009001GB00120号部分用地平面图



备注：该宗地划拨决定书电子监管号：4418002021A01597-1

编号: 441801-2021-0111(A)

划拨决定书原宗地面积：230799.90平方米，收回地块面积：42371.01平方米，剩余地块面积：188428.89平方米。

红色线为剩余地块线，蓝色线为收回地块线。